

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报告期），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要求，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整体利益，严格、依法履行监事会相关职责。

报告期内，监事会主要通过召开会议、当面沟通、审核材料等方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整体利益。

现将监事会在 2021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其中一人已被推选为监事会主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职工监事）1 名。

吴蕾：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信息装备部副总经理，兼任工会宣传委员。中国国籍，1987 年 4 月生，中共党员，毕业于桂林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吴蕾女士 2013 年研究生毕业入职公司，曾任公司大项目部总经理助理、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戴帆：现任公司监事，战略发展部总监。中国国籍，1987 年 2 月生，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曾任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师、上海邦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上海永清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戴帆先生 2018 年 6 月入职公司，曾任战略发展部投资副总监。

丁国栋：现任公司职工监事、生产管理部总监、嘉定分厂厂长，兼任工会副主席。中国国籍，1980 年 11 月生，汉族，同济大学国际贸易专业毕业。丁国栋先生 2010 年底入职公司，曾任生产管理部总监助理。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结合实际工作需要，及时召开监事会会议，认真审议会议议案，配合公司治理，发挥监督作用。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8 次正式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日期	议案名称	审议结果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1 月 18 日	1. 《关于受让私募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获得通过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1 日	1. 《关于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7.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8. 《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12. 《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 2021 年度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所有议案获得通过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 年 6 月 28 日	1. 《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项下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所有议案获得通过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24 日	1.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获得通过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年10月13日	1. 《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核查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所有议案获得通过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年10月26日	1. 《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获得通过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年11月10日	1. 《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 《关于向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所有议案获得通过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年12月9日	1. 《关于变更公司住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全资控股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	所有议案获得通过

三、监事会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和董事、高管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定期审核公司财务报告，检查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等的执行情况，并按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相关会议。

报告期内，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1年度，在监事会的监督下，公司董事会各位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依法决策；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了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公司重大经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信息披露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均严格贯彻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要求，未出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面检查和审核了公司的各期定期报告（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各期定期报告（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公司章程》《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受让私募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受让嘉兴致君君宜二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陆欣夏女士所持 2900 万元该基金份额（包括已实缴基金份额 1000 万元及已认缴未实缴基金份额 1900 万元）等相关事项。

（四）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五）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因公司 2020 年度经会计师审计的整体业绩未能达到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既定的相关考核指标，公司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项下限制性股票第三期未成功解锁，公司按照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相关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同时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公司监事会依法对董事会相关议案、会议程序和其他相关事项进行了监督和审核。经董事会、监事会决议同意，公司及时完成了 2018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项下限制性股票第三期的回购注销工作。

（六）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授予日为 2021 年 11 月 10 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15 名激励对象授予 270.2 万份股票期权。

此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规定，监事会还对公司其他相关重要事项进行了有效审核、监督，并确认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各位成员将以更加有效、严谨的工作履行监督职责，督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依法、合规经营，完善各项管理，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利益。

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